

我要给你们讲的是我小时候的故事。故事里有狐狸，也有沙漠。

那年，我只有11岁。11岁的小孩特别好奇，好像沙漠，水一流过，就把水吸收了。我特别喜欢看书，可就是没有书看。确切地说，不是没有书，而是没有小孩要看的书，到处都是大人不得不看的书。

我是小孩的时候，热衷跟大人打交道，特别是农场里悄悄藏着书的叔叔。他们藏的书，不能公开拿出来。

这里，我先讲一个叔叔，他的真实姓名我不知道，我只记得农场连队的职工叫他的绰号：宁波。他是上海支边青年，我猜，很可能他的祖籍在浙江宁波。恰巧，我的老家也在宁波。

我和宁波是老乡，他对我就不那么苛刻小气，其他小朋友从他那里根本借不出一本书。我慕名去了他的寝室，他似乎已经知道我的“背景”——同乡，还有我喜欢读书。他不讲条件，就借给了我没封面没封底还缺了页码的《安徒生童话》。

安徒生给我打开了另外一个世界，就像我第一次走进塔克拉玛干沙漠那样。

第二天，我满怀向往地去宁波那里归还那本童话。我确实做到了我的承诺，不叫别人发现这本童话。

宁波没有借给我第二本书。但我像一条鱼，上钩了，咬住了他放的鱼饵——《安徒生童话》。

宁波说：你不能光看我的书，你得有书来换我的书看。

我说：什么书？

宁波说：《封神演义》下册。

我说：到时候，你给什么书？

宁波说：《宝葫芦的秘密》。

一听这个书名，我就知道有故事。我说：你说话算数？

宁波说：你还怀疑我？

我说：拉钩上吊！

宁波可能被“且听下回分解”吊住了胃口，甘愿服从小朋友的游戏规则，他的大手，我的小手，各出一个指头，钩起来，上下晃动，异口同声地说：拉钩上吊，一百年不许变。

好像那两本书需要“一百年”才能到达喜欢它们的人手里。其实，我根本不知到哪里寻找《封神演义》下册，而且，我也没听说过还有这么一本。

这样，我做了第一次偷窃的事儿。

农场影剧院后台的道具室封了门，我听说抄缴来的书全都关在里边。门顶端有气窗，玻璃已碎，可以断定，已有人先于我翻进去过。方方的气窗刚容我钻进去，里边到处都是书，我怕得不行，生怕弄出响声招来大人。要是被抓住了，不但我抬不起头，还要连累爸爸妈妈。我爸爸是“三五九旅”的老兵，那时害怕挨斗。战争年代他可没胆怯过。

我一门心思翻找《封神演义》。

第二天，我硬着头皮去宁波的寝室。他说：你空手来，就空手回，不是挂钩上吊了吗？

我说：宁波叔叔，这回，你借给我《宝葫芦的秘密》，我会托我的小伙伴找你要的《封神演义》，还不行吗？

宁波说：我的书多着呢，我怕不保险，埋在沙漠里了。

我说：沙漠的哪里？

宁波笑了，说：一个沙包里，你暂且打消念头，沙漠大着呢，你找到我需要的书，还有《红楼梦》上下两册，我有中册，沙漠里的一箱书，我取回来，供你随便看，统统都是你喜欢的书。

大人想找大人喜欢的书，小孩想找小孩向往的书。我知道，要找大人喜欢的书，就要跟大人打交道。大人担心小孩插嘴，嘴上没毛，办事不牢。可想而知，大人有书，也不肯轻易“暴露”，他们不相信一个毛头小孩。

一连几天，晚上睡觉我都会想沙漠，想象沙漠里某一个沙丘埋藏着一大箱子书。连队的叔叔阿姨对我们这些小孩，已讲过许多关于沙漠的故事。譬如，一个人进入沙漠探宝，找到了千年前的宝藏，却刮起沙尘暴，刮得昏天黑地，那个人迷失了方向，他顾不得宝贵，放弃宝，风就歇了，沙就降了，可是，他再也找不到宝了，沙漠就是这样维护藏在里边的宝物。

还有一男一女，两人逃进沙漠，再也停不住脚，因为踏上魔毯，魔毯烫得两人不敢歇脚，沙子烫得能烤熟鸡蛋。这样，着了魔似的奔跑，跑不动了，倒下，就成了木乃伊。据说，那两个人是农场里的上海支边青年，有名有姓。

反正，大人要阻止小孩去沙漠，就会编出一大堆故事来吓唬小孩，听了一堆堆恐怖、魔幻的故事，小孩就乖乖地圈在绿洲里边活动。

可是《安徒生童话》里也有危险的故事，里边的人物不是化险为夷，寻到幸福了吗？可能农场的大人把故事的幸福、快乐、圆满的那一部分给隐瞒了。大人不叫小孩做什么，就会截取故事对对他们有利的那一部分。我多多少少已领教过大人的“阴谋”，要打倒什么人，大人总会找出那个人的碴子，再安顶“帽子”，那个人就成了被打倒的对象了。

再说，我找东西很在行。我不是帮爸爸找到了丢在马厩里的怀表吗？叔叔几乎把马厩翻了个底朝天，就是找不到。我怎么找呢？马都出圈去拉车干活了，我不用眼，不用手，而用耳朵，我这里听听，那里听听，我听见了怀表在走的声音，声音很微弱，但我捕捉到了，我的耳朵尖。

我的耳朵、鼻子、眼睛，好像就能找别人找不到、藏得深的东西。为了沙漠里的书，它们就像整装待发的战士，已经急不可耐了，都想显自己的本事。有了它们，我这“指挥官”也信心百倍。

想象一箱书里装着一箱故事，我所不知道的有趣的故事，我开始做准备了。锁定了爸爸那个磨掉了漆的军用水壶，一个人去连队食堂打了三个麦面馒头，趁家里没人，把馒头切成一片一片，放到高粱杆棚顶，摊开来晒。三天后，水和粮准备妥了，我灌了一水壶凉开水，一大早，佯装去上学，学校、连队一定乱成了一锅粥。

我把大人的故事给破坏了——我不是走出沙漠了吗？我发现，我跟随的火狐不见了。大概它以为领我回到了绿洲，剩下的我就知道该怎么走了，何况，我老是跟着它，它也不方便。火狐潜入绿洲，有它要干的正事。弄不好，我会坏了它。

穿过连队的田野，稻子正孕穗，到处都是水

## 沙漠火狐

□谢志强

响。沙漠渐渐展现在我面前。背后是绿洲，连队的房子像陷进地底下一样，看不到了。我第一次踏进沙漠。光听说，塔克拉玛干沙漠进得去出不来。我想，我要进去，还要出来，出来时带出宁波埋在里边的书。到时候，宁波去取他的书，发现没有了，他大概会想：书那么快就变成沙子了。

我一进沙漠，就开始奔跑。倒不是沙子烫，太阳刚升起一杆子高，还没晒烫沙子。我以为我用行动打破了大人的魔毯神话。我奔跑，只不过想赶快跑到沙漠深处找到那箱书。宁波不会把书藏在沙漠的边缘。小孩就是这样去揣摸大人的狡猾。

跑了跑着，水壶已空了。没了水，舌头就去舔发干的嘴唇，连唾沫也组织不出来了。不久，舌头也不敢去碰嘴唇了，因为，嘴唇已裂开了，像铁砂皮，刮舌头。饿了，也吃不成干粮——馒头片晒光了水分，放进嘴里，没有唾沫出来帮助它。

太阳悬在头顶的天空。沙子发烫。我穿着仿军用胶底布鞋，胶底好像要融化一样，脚心发烫。这时候，耳朵、鼻子、眼睛都靠边站了，我的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到口和脚，它们一下子当了主角。魔毯神话出现了——我不敢停脚，恨不得最大限度减少跟沙子的接触，像鸟一样飞翔。书早隐退了，代替书的位置的是水，我恨不得脑袋变成个水袋。

我的眼睛也跟着脑袋渴望的东西发挥作用——它望见了远处的水，是大人说的沙漠里的湖水。可是，使劲地跑呀跑，湖并没有近，过一会儿，湖不见了。我的脚迈不动了。四下里，沙包一座连一座，像凝固的浪，到处都是黄色的沙子。

沙丘有一丝绿，是红柳，已开了暗红的花儿。我爬上沙包，抱着碰运气的念头，用双手刨沙子，以为红柳可能是宁波选的标记，以为我自己是钻进宁波肚子里的蛔虫。

一条四脚蛇“吐”地窜出来，它是不移动，我根本看不见它。它的皮肤跟沙子的颜色相近。沙丘留下它逃走的痕迹，像是画了一条虚线。

我到沙丘的背阳那面躺下。沙子似乎在吸取我身体的水分。我关闭了眼、嘴。热乎乎的气流在鼻子里进进出出。太阳像一团火球。我晕晕忽忽睡着了，睁开眼，太阳似乎支持不住，正慢慢往西边的地平线坠落。

习习的风已消除了我的足迹，沙丘留着美丽、柔和的波纹，可以看见沙子在流动。到处都是沙丘。最后的阳光被收走了，我喊爸爸，喊妈妈，沙漠立即收走了我的声音。我哭起来，哭了几声，又不哭了，因为，没眼泪。

风收走了沙子含着的热量。沙丘凉下来。我想起连队的叔叔常说：不听老人言，吃亏在眼前。想起大人讲的沙漠故事，我走进了可怕的沙漠故事。

月亮升起，随后，稀稀拉拉的星星也闪现了，眨巴着眼，都很远。我盯着星星。我的目光像一个轨道，星星滑下来。我再看，它还是那么遥远，钉在蓝色的夜空中。我听到了声响——我的耳朵发挥作用了。

于是，我看出了旁边沙丘窜过一只火狐。其实，夜色已剥夺了它皮毛的颜色，它简直像一个剪影。

我残存的力气顿时涌动起来，我去追火狐，这是我一天当中发现的唯一的动物。火狐能跑到很远很远的地方觅食。哪里食物多？绿洲。它喜欢什么食物？鸡。

连队三天两头丢失鸡。农场规定，一家只能养三只鸡。一旦丢失了鸡，一个家，总是女人出来咒骂。女人只想着馋嘴的人打了她家鸡的主意。而且，男人劝也劝不住。男人告诉女人，是黄鼠狼，狐狸拖走了鸡。女人不信。我就相信。

火狐似乎不怕我。我手里没有猎枪。就算有一杆猎枪，我也不会朝火狐开枪。

我快，火狐快，我慢，火狐慢。我时，我的腿真的没劲儿了，我停下，喘口气。火狐会蹲着，朝着我看，似乎等候着我跟上去。它像是谁派来的那样，始终保持两个沙包的距离，不甩远，也不让我靠近。

连队的叔叔说：狐狸偷鸡很有一套，它衔住鸡的脖子，并不当场咬死，而是用毛茸茸的长尾去拍扫鸡的屁股，鸡也不叫，乖乖地顺着狐狸前进的方向并行，所以，鸡圈内外没留下血迹和鸡毛，那说明鸡没有挣扎没有反抗，倒似狐狸领着鸡去它没去过的地方开眼界。鸡不会自己跑到沙漠里去，鸡的活动范围，最远也不过是连队的打稻场，鸡喜欢的地方还有马厩，那里虫子多。

火狐在等候我，似乎嫌我走得慢。它不知道我的脑子开小差了——沙漠冷却下来，我的脑袋活跃起来。我眼睛锁定火狐，担心的是，会不会像一堆柴火，烧完了就熄灭了。沙漠里的东西，看看有，看看在，一不留神，它就没有了。

何况火狐，它随便一跑，就会甩掉我。或许，它是引着我要远离它的窝。它的窝肯定在附近的沙包里，要是跟一箱书是邻居就有趣了。火狐不知道书是什么东西，它会把书搬到它的窝里，垫窝。窝里有几只小火狐，它们也要游戏，它们会用书当玩具——撕咬，那么，书就完蛋了。故事也就这样没有了——我看不成了。

我一踏上绿洲，就乐不可支。我看林带，林带过去，有一两个光点，说明连队一家还没搬，弄不好是我的家，爸爸妈妈正等着我。我再去上学，学校、连队一定乱成了一锅粥。

我把大人的故事给破坏了——我不是走出沙漠了吗？我发现，我跟随的火狐不见了。大概它以为领我回到了绿洲，剩下的我就知道该怎么走了，何况，我老是跟着它，它也不方便。火狐潜入绿洲，有它要干的正事。弄不好，我会坏了它。

我跟大人的交道，热衷跟大人打交道，特别是农场里悄悄藏着书的叔叔。他们藏的书，不能公开拿出来。

我是小孩的时候，热衷跟大人打交道，特别是农场里悄悄藏着书的叔叔。他们藏的书，不能公开拿出来。

我是小孩的时候，热衷跟大人打交道，特别是农场里悄悄藏着书的叔叔。他们藏的书，不能公开拿出来。

我是小孩的时候，热衷跟大人打交道，特别是农场里悄悄藏着书的叔叔。他们藏的书，不能公开拿出来。

事儿。没看见，就没事，看见了，我还能袖手旁观？

农场就那么大一块地盘，角角落落，我心里大致有一本地图。连队已经很静了，累了一天，都睡了。我家的灯还亮着。我敲了门，佯装出一副知错认错的模样。

大概爸爸妈妈把我往可怕的地方去想——担心真的失了我。好像我回来就是他们盼望的事儿了。馒头在锅里馏着。我咕噜咕噜喝了一大搪瓷缸子凉开水。妈妈说：慢点喝，别呛住。

我咬着牙，不说我进沙漠的事儿，那会吓坏他们。何况，还有书的事儿，会惹出麻烦连累宁波。大人经不住事儿。

爸爸妈妈事先可能已经统一过口径了：只要我回来，就沒事儿了。我推说去林带摘沙枣、掏鸟窝。其实，那个季节鸟已孵蛋了，秋天后边跟着冬天。鸟儿知道什么季节该干什么事儿。

我躺进被窝，还以为自己躺在沙窝里。一场预想中不可避免的痛打没有降临，我像漏网了。我想着跟我分手的火狐。

一个女人咒骂的声音搅醒了我，后窗玻璃已镀上了一层嫩红，昨天的太阳转了一圈，又从东方那个老地方出来了。那女人骂：谁偷了我的生蛋的母鸡，他老婆生了小孩没屁眼儿。反正，她捡恶毒的话骂个不停，还把所谓偷鸡的人往动物那一类归划。含沙射影，指桑骂槐。

我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儿，真想去对那个阿姨说我知道谁偷了我的鸡。我躺在被窝里，很自豪我掌握着所有大人不知道的秘密。我得替火狐保守秘密，连爸爸妈妈我也不透露。这是我和火狐之间的秘密。

后来，我才知道，那是一箱不存在的书。宁波虚构出一箱书，是想钓出他想看的书。我上当了。

后来我念中学，接受“再教育”（去连队），再念师范。后来，我迁回宁波。故事可不会这么巧，在宁波这座城里，我没碰见过宁波这个人，他要还在，返城了，也在上海。他随便一句话，差点要了我的命，幸亏遇上了火狐。再后来，我还会想起火狐，好像我一直跟着它……

听，你爸爸回来了。

老褚，我在给你儿子和他的小朋友讲一个故事。你又不是进沙漠，买那么多干什么？简单吃点就行了，别讲究。

老褚，前一次，你和老婆吵架的事儿，我已写进了小说，而且发表了，这是那本杂志，你看一看再说。这跟我刚才给你儿子讲的故事有关系，用不着我多费口舌了。

## 二

褚先生和妻子吵了一架，吵得很凶，口干舌燥，浑身倦乏。他说比装卸半天货物还累，那是心里累。至于为何吵架，他没说。夫妻之间，无非是鸡毛蒜皮那些个事，可是，炸药包早已积存在那儿了，随便一点事儿，都可能成为导火索。

褚先生喜欢就事论事。他说她东拉西扯，把历史都搬到台前。特别恼火的是妻子列数他父母的不是，婚前婚后他父母对她的态度，仿佛夫妻的恋爱、婚姻引出了一部家族的历史，其中充满了不可避免的矛盾和冲突。

他对妻子说：你的记忆真好，你一直记在心里，你还说你的记忆差劲儿。我们两人的事儿，别把我父母拉进来，跟我父母八杆子也打不到一起，你不能把红萝卜算在蜡烛的账上。

可能这是他全部的话，只不过穿插在妻子整体汹涌的语流之中，类似评点，冒出一句，顶上一句，把妻子的怒火点得熊熊燃娆。

惟一值得欣慰的是，双方均未抛出“离婚”这两个字。褚先生一支接一支抽烟，他用香烟抑制火气，这是他缓解冲突的法宝。仿佛他身体是一间屋子，那烟火，弄得一屋子烟熏火燎。短暂的宁静后，他说我忽然想起了你。

褚先生常常被幻想、念头牵着走，如同放风筝的孩子，牵着线，跟着空中滑翔的风筝跑。当时已是傍晚，他首先让身体离开家，然后，径直走向我。

他已打定主意，到了我家，只字不提吵架的事儿，他想谈些别的什么，就是不谈吵架。过去，夫妻吵架，他也如此，我会给他讲故事。他说你的故事很有效，像打开了门窗，放出一屋子的乌烟瘴气。

褚先生对我讲一个星期前那次夫妻“战争”。我可以想象当时战争激烈的程度，一改他妻子温柔、贤惠的形象。

我说：一个星期前的傍晚，你怎么没来呀？我在家呢。

他说：你在家，却不适合我们闲聊。

我说：你来，我还能不欢迎？

他说：你这楼道黑灯瞎火，我摸上来准备敲门，又收住了手，因为，我听见你家里不对劲，我就没有触这个霉头了。

我想起来了，褚先生拜访的那天傍晚，我和妻子也在吵架。我说：主要原因在我，那几天，我干干地坐在案头，竟无法写出我的故事，我怀疑灵感枯竭了，莫名其妙地烦燥，按我妻子的说法，是没事找事，按照外交的说辞，是无端挑衅。其激烈程度，不逊色褚先生家的那场口角，吵得双方没劲儿了，就熄火了。

褚先生说：吵完了，你要是出来，兴许我俩会相遇呢。

我调转话题说：我和妻子吵架，你要是进来，肯定休战，我妻子是个要面子的人。

他说：你俩吵架，我瞎掺和什么呢？

我说：后来，你回家去了？

他说：我根本不想回家，我可不想自找没趣。我就漫无目标地走，不知不觉走到近郊，那